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大埔县公安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30

填报人：罗龙

联系电话：13560962115

填报日期：2024年8月23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1. 贯彻执行中央、省、市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对全县各派出所的工作进行指挥和协调，负责全县公安工作，并指导、监督和检查落实。
2. 维护社会治安秩序。掌握影响社会稳定、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依法预防、制止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国家安全。
3. 做好全县公安机关组织建设和公安民警队伍建设，负责全县公安队伍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
4. 组织、指导全县公安机关侦查工作，协调处理或直接侦办刑事犯罪案件、国内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案件和经济犯罪案件。
5. 组织、指导、协调对恐怖活动的防范侦查工作，防范、处理邪教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
6. 指导管理出入境工作和外国人在大埔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
7. 指导、管理、维护全县道路交通安全和道路秩序、处理交通事故以及机动车辆（不含拖拉机）、驾驶员管理工作。
8. 组织协调处置重大治安案件和群体性事件，指导或直接依法查处危害治安秩序的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管制刀具、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



9. 指导、监督消防工作。组织、协调全县公安应急抢险救援工作。

10. 负责对保安服务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

11. 负责公安行政案件的复议、应诉及劳动教养等案件的核报。

12. 负责看守所、治安拘留所的监管、教育工作及负责公安强制隔离戒毒的有关工作。

13. 指导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和企事业单位保卫组织、村委会治保组织及治安联防队的建设。

14. 组织实施对来埔的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以及省主要领导的安全警卫工作和各种大型会议、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15. 组织实施公安科学技术工作；规划公安机关指挥系统、通讯、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和技术侦察建设。

16. 负责对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保护工作，负责信息安全等保护工作的监督、检查、指导。

17. 指导、检查、督促全县公安机关各部门、警种的执法活动；按规定权限实施对民警的监督；查处公安队伍的各种违纪案件。

18. 指导森林等部门的公安业务工作。

19.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市公安局等领导机关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2023 年，大埔公安认真贯彻落实县委“1568”和市公安

局党委“十个聚力”部署，聚焦“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围绕“七个四”重点工作，以“安全+满意”创建为抓手，主动作为、靠前服务，着力营造全县更加平安有序的营商环境；立足主责主业，积极防范化解社会风险，持续建强山区公安信息化实战支撑，构筑立体化主防警务，有力有效开展“梅安2023”“夏季行动”等打击整治行动；以“一队两品”创建为驱动，高质效推动队伍创新发展，持续提升队伍凝聚力和战斗力；有力维护了大埔持续平安稳定良好的社会政治治安环境。一年来，本局先后成功破获“全国首例非法倒卖USDT虚拟货币案件”、“5.17涉网黑恶专案”、省督“断流”专案、“9.26系列假冒注册商标案”等一批大要案件，得到上级部门的好评。主要完成了以下任务：

(1) 2023年9月、12月，县局先后成功破获涉及两省多市的假冒注册商标系列案件，查处非法销售点1处，生产工厂2家，捣毁制假窝点3处，抓获犯罪嫌疑人14名，查获伪劣鞋品30余万件，案值超1.1亿元，有力优化了全县营商环境。

(2) 全年累计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25名，查扣涉案现金299.87余万元，查获非法无证运输香烟253条，抓获网上在逃人员5名。

(3) 扎实推进行政审批“双百”工作，开展“股所队长走流程”活动，244项公安审批事项“100%网上受理、100%网上办结”，出台5大重点任务25项工作措施，以项目化管理、清单式规划、销号制推进，有力推动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

(4) 圆满完成春节、全国“两会”、大麻“迎姑婆”民俗活动、三河龙舟赛、国庆、中秋双节等重大勤务安保工作任务，全

年全县未发生影响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的重大敏感案事件。

2. 2023 年度，本单位重点工作任务是积极开展“破小案”“扫黄禁赌”“云剑”等专项行动，抓好禁毒工作，依法打击电信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在县委、县政府的工作指导下，各项工作按质按量完成。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坚持严打方针，加大对各类违法犯罪打击力度；切实做好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治安稳定。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 大埔县公安局 2023 年度总收入 14614.5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494.56 万元，上年结转 119.9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494.56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73.29 万元，减幅 2%。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比 2022 年减少了疫情防疫工作等项目经费。

大埔县公安局 2023 年度总支出 14614.5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4614.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12753.87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929.28 万元，增长 7.86%，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公用经费。

（2）项目支出 1860.6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082.62 万元，减幅 36.78%，主要变动情况：2023 年比 2022 年减少了减少了疫情防疫工作等项目经费。

2. 经济分类科目情况

(1)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72.89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57.1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减少 0.00 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56.67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93.33 万元；公务接待费 16.22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63.78 万元。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1952.6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512.40 万元。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是：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降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有关评价指标，本单位按照评分标准，对照佐证材料，经综合评价，得分为 95.50 分。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该一级指标满分 13 分，自评得分为 13 分)

本单位严格按照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县级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及时、合理、规范编制 2023 年度部门预算，预算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明确。



(1) 预算编制。(该二级指标满分 3 分, 自评得分为 3 分)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 1.5 分, 自评得分为 1.5 分)

本单位根据县委县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职责及年度工作重点, 进行预算编制和合理分配, 一是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 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 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 二是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 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2023 年, 本单位部门年初预算编制数为 14067.59 万元, 年中追加 546.92 万元, 支出决算数为 14614.51 万元, 此项得分 1.5 分。

② 预算编制规范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 1.5 分, 自评得分为 1.5 分)

本单位严格按照大埔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县级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要求, 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突出重点优先保障、厉行节约提质增效、强化统筹零基安排、防控风险持续发展”的基本原则, 紧紧围绕上级的决策部署, 分清轻重缓急, 打破固化安排, 统筹设计支出需求和项目排布, 认真做好2023年预算编制工作, 预算编制规范。此项得1.5分。

(2) 目标设置。(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 自评得分为 10 分)

① 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 自评得分为 5 分)

本单位根据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对比分析, 绩效目标合理: 一是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 二是能体现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三是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 四是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五是申报的项目有



充分论证。此项得5分。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得分为 5 分）

本单位根据整体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情况进行对比分析，绩效指标明确：一是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本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的指标；二是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三是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四是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此项得5分。

2. 预算执行情况。（该一级指标满分 53 分，自评得分为 48.60 分）

本单位2023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较好，在资金管理、信息公开、采购管理及资产管理等方面，科学合理、合法合规及安全完整，制度健全完善，并得到了有效执行，提高了资金（产）的使用效益。

（1）资金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11 分，自评得分为 9 分）

①结转结余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得分为 3 分）

根据本单位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Z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相关数据计算，2023年结转结余率为 0，即结转结余率=0万元÷（119.95万元+14494.56万元）×100%=0。结转结余率小于10%，此项得3分。

②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得分为 3 分）

本单位2023年度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1015万元，根据资金

文件及时分配，此项得3分。

③财务管理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得分为 3 分）

本单位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及本单位制定的财务制度和内控制度等有关法规制度，在执行财务管理和核算支出方面：一是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二是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三是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但也存在不足，2023年县局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本单位进行了巡察，发现本单位执行财经制度不够严、工程项目管理不规范等问题，本单位已及时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因此此项得3分。

(2)信息公开。(该二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得分为 4 分)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本单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均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和范围在财政公众网上公开，预决算公开合规，因此此项得分 2 分。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本单位2022年度绩效自评报告等信息已按规定时间在对应网站上公开。因此此项得分2分。

(3)项目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22 分，自评得分为 21.60 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



分为 9.60分)

本单位工程项目能够反映部门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项目资金评分 $96分 * 10 / 100 = 9.60$ ，此项得9.60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该三级指标满分 6 分,自评得分为 6 分)

本单位工程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等已履行相应手续,此项得6分。

③项目监管(该三级指标满分 6 分,自评得分为 6 分)

本单位工程项目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制度汇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并组织相关人员监督检查,此项得6分。

(4) 采购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得分为 6.5 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本单位 2023 年度执行复印纸、印刷服务等政府采购业务,此业务无需进行意向公开,智能交通建设项目采购业务已公示,此项得 2 分。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为 1 分)

本单位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汇编,含政府采购制度,严格按制度执行政府采购活动,并报财政备案。此项得 1 分。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为 1 分)



本单位建立政府采购内控制度，并严格按照内控制度和政府采购相关制度要求执行政府采购审批流程，采购活动合法合规。2023 年度政府采购活动未接到任何投诉。此项得 1 分。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1 分）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活动基本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与供应商签订合同，但存在 3 单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即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项目数 27/总项目数 30*100%=90%。此项得 1 分。

⑤合同备案时效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为 0.5 分)

本单位 2023 年度执行复印纸、印刷服务等政府采购业务，基本能按要求时间备案，但也存在部分未按要求时间备案的情况。此项得 0.5 分。

⑥采购政策效能(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为 1 分)

本单位 2023 年度执行复印纸、印刷服务等政府采购业务合计 353.86 万元，即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339.86 万元/全年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353.86 万元*100%=96%；B=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337.05 万元/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339.86 万元*100%=99%，此项得 1 分。

(5) 资产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得分为 7.5 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为 1



分)

本单位在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使用上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执行，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合理，使用合规。因此，此项得分 1 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为 1 分）

本单位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执行，如有收入将及时足额上缴财政专户。2023 年本单位处置了办公设备家具合计 34.83 万元，处置收益 0.2035 万元，已按实上缴财政专户。因此，此项得分 1 分。

③资产盘点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本单位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做好资产管理工作，开展资产盘点清查，把握资产使用情况，此项得分 2 分。

④数据质量（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为 1 分）

本单位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规定。对所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进行定期盘点，每年盘点一次，做到账账相符、账卡相符、账实相符、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得分 1 分。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得分为 1.5 分）

本单位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资产管理相关规定管理使用的资产。本单位无出租、出借资产，处置国有资产均经相关部门审批通过后再执行处置手续，符合相关规范，但巡察也指出了固定资产管理不够严格问题。因此，此项得分 1.5



分。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得分为 1 分）

本单位 2023 年度资产总额 14411.57 万元，其中房屋和构筑物 7980.41 万元、设备 5667.71 万元、家具用具 763.45 万元，均投入日常工作中使用。固定资产利用率百分之百。此项得 1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该一级指标满分 34 分，自评得分为 34 分）

本单位 2023 年度预算使用效益良好，绩效目标完成率较高，公众服务满意度较好，全面完成涉及财政的各项工作任务。

（1）运行成本。（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得分为 8 分）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得分为 3 分）。

本单位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汇编，对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支出有完备的控制标准。没有发生超标准支出以及不同支出相互挤占的现象。2023 年度运转类中的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4 项支出合计 1081.91 万元与上年同一支出 1999.70 万元对比累计减少 917.79 万元。此项得 3 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2.5 分，自评得分为 2.5 分）。

本单位严格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2023年度较年初预算降低了公用经费支出，即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1952.61 \text{ 万元} - 1900 \text{ 万元}) \div 1900 \text{ 万元} * 100\% = 2.76\%$ ，控制率大于0小于5%，此项得2.5分。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

本单位2023年度“三公”经费预算金额430万元，决算金额272.89万元，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本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此项得2.5分。

(2)效率性。（该二级指标满分1分，自评得分为1分）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本三级指标满分1分，自评得分为1分）

本单位严格按照上级的工作部署和安排，落实各项工作，2023年积极开展“破小案”“扫黄禁赌”“云剑”等专项行动，抓好禁毒工作，依法打击电信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各项工作按质按量完成。此项得分1分。

(3)履职效能。（该二级指标满分20分，自评得分为20分）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本三级指标满分10分，自评得分为10分）

2023年度本单位完成了年初设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即坚持严打方针，加大对各类违法犯罪打击力度；切实做好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治安稳定。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率百分百，此项得 10 分。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本三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为 10 分）

2023 年本单位全年累计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 25 名，查扣涉案现金 299.87 余万元，查获非法无证运输香烟 253 条，抓获网上在逃人员 5 名。扎实推进行政审批“双百”工作，开展“股所队长走流程”活动，244 项公安审批事项“100%网上受理、100%网上办结”；出台 5 大重点任务 25 项工作措施，以项目化管理、清单式规划、销号制推进，有力推动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春节、全国“两会”、大麻“迎姑婆”民俗活动、三河龙舟赛、国庆、中秋双节等重大勤务安保工作任务，全年全县未发生影响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的重大敏感案事件。未发生影响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的重大敏感案事件。查处非法销售点 1 处，生产工厂 2 家，捣毁制假窝点 3 处，抓获犯罪嫌疑人 14 名，查获伪劣鞋品 30 余万件，案值超 1.1 亿元，有力优化了全县营商环境。

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此项得 10 分。

（4）公平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得分为 5 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2.5 分，自评得分为 2.5 分）

本单位高度重视代表和群众信访工作，沟通协调群众，加强信访工作，做好代表和群众来信的受理、来访的接待，努力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为维护我县社会和谐稳定发挥应有的作用。此项得 2.5

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该三级指标满分2.5分，自评得分为2.5分）

根据日常的走访交流，了解到服务对象对本单位的整体工作表示满意。根据大埔县机关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协调领导小组文件《关于2023年度大埔县镇（场）和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年度考核结果的通报》埔绩效发[2024]3号文件显示，2023年度本单位被评为绩效考核一等奖单位，因此此项得分2.5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①部分合同备案不及时，未根据要求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②部分合同未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供应商签订合同。③固定资产管理不够严格。

2. 改进意见：①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制度汇编和政府采购相关制度要求执行政府采购审批程序，执行政府采购活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使采购活动合法合规。②合同应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③加强固定资产管理。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上年度绩效自评存在问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意识有待提高，项目管理方法有待优化。要合理分配使用项目资金，规范项目报批、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实施程序，加大对项目实施的监



管力度。

整改情况：一是提高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意识，优化了项目管理方法，合理分配使用项目资金，规范了项目实施程序，加强了工程项目实施监管力度。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备注													
资金管理	11	上级专项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3	3	1. (1015/1015) *3=3 2. 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文件		反映部门(单位)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分配的及时性。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预算执行管理的通知》(财预[2014]85号)关于“上级转移支付要在收到后30日内分解下达”达到本级有关部门和下一级财政”的规定(按时间分解的上级资金规模) *3。无上级专项资金的部门该项取平均分调整到“财务管理合规性”指标中。	1. 列明计算数据及公式; 2. 提供“2023年度上级资金分配情况表”(需交由财政对口业务科盖章确认)															
											财务管理合规性	5	3	1. 巡察问题清单 2. 警务保障费关于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进展报告 3. 内部控制制度汇编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1. 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明确指出的问题,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审计提出的下述期限、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该项小计2分 2. 如未接受相关审计、财会监督等,部门需结合以下四点即对部门整体财务管理合规性进行打分并说明相关情况:①是否严格执行采购制度和程序、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存在超标准并支付情况,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②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支出依据是否合理合规,无虚构项目支出的情况;③结余资金是否按财政部门规定处理;④资金支出相关性,支出内容是否与立项计划内容相符等,该项小计3分。	1. 审计报告 2. 整改报告、整改情况说明; 3. 单位制定的内部管理制度。 4. 自查报告; 5. 对于应提供审计及财会监督材料而未提供的,一经发现本项目不得分。							
																		预算决算公开规范性	2	2	1. 2022年决算公开图片及网址 2. 2022年预算公开图片及网址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	预算决算公开截图及网址,决算可提供2022年度的公开情况
信息公示	4	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10	9.60	1. 项目资金得分 2.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1. 项目资金得分 2.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 先计算本项目资金得分-各项目资金单位绩效自评分数×本指标分值÷100。 2. 再计算本指标综合得分-按照部门与年度内各项目资金绩效自评部门所有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得分,对各自资金得分进行加权平均。 3. 对自评得分中效率性及效果性未设置有相应指标的指标名称及个性化指标值内容,评分依据自评的,酌情扣分。	1. 项目支出预算申报表; 2. 项目实施相关资料(如:项目设立申请、项目实施方案、资金管理、实施情况符合相关规定资料,其中基建类项目应提供党组会议、发改批复、合同、政府采购情况表、中标通知书、监理单位出具的项目情况表、申请拨付进度款请示等材料;每个项目佐证材料一个文件夹。)															
项目实施程序	6	项目资金管理	22	6	6	1. 项目支出预算申报表 2. 项目实施方案 3. 项目实施方案 4. 项目实施方案 5. 项目实施方案 6. 项目实施方案 7. 项目实施方案 8. 项目实施方案 9. 项目实施方案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及调整按法定履行报批程序,得2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4分;评价时发生项目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酌情扣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备注	
				项目监管	6	6	1. 内部控制制度汇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2. 监管图片	反映部门(单位) 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所有专项基金项目) 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情况。	<p>按规定对部门所有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实施开展有效的监管, 具体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建立项目业务相关管理制度的, 得1分; 2. 通过汇报、现场核查等方式, 对专项资金、其他事业发展支出和专项经费等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等情况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 保障项目实施进度的, 得2分; 3. 通过自行组织或委托服务等各种方式, 结合任务和项目检查结果, 及时对各项资金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 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并责成项目单位采取措施予以纠正的, 得2分; 4. 通过审计、报告等方式落实检查或监控发现问题整改到位的, 得1分; <p>上述情况需提供检查、监督通知文件、委托服务合同、检查或监督工作汇报或总结、整改报告等证明材料, 若发现1项工作未实施的, 扣1分; 若每项工作无相关证明材料交验的, 扣0.5分, 扣完为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等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监管资料(检查通知文件、监管文件、委托服务合同、检查或监督工作的汇报或总结、整改报告) 3. 有上级监管部门有组织专项或其他资金检查报告; 4. 已开展项目监管的清单。 	(说明: 本栏佐证材料供参考, 部门只需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备注
预算管理	采购管理	8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1	1	采购意向公示截图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采购意向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仅供参考，副厅只要能够证明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本单位项目采购清单（含填写采购计划时间、是否意向公开、意向公开时间），本单位所有项目采购的采购意向公示截图。	
			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1	1	大埔县公安局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汇编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本单位的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相关制度	
			采购活动合规性	1	1	采购活动合规性情况说明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投诉事项成立的，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涉及本单位的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决定。	
			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	2	1	大埔县公安局2023年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明细表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1. 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2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1分；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县财政局提供数据，如是县财政局提供数据存在异议，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0.5	大埔县公安局2023年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明细表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的，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公开（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截图/系统导出备案表）	
			采购政策效能	1	1	1. 财法附03表 2. 大埔县公安局2023年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明细表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A-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全年政府采购合同金额*100%；B-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若A≥40%且B≥70%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部门可根据财法附03表相关数据计算。	
			资产配置合规性	1	1	1. 2023年国有资产产报报表 2. 资产配置相关资料 3. 2023年国有资产分析分析报告 4. 办公用房明细表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1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1.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 2. 资产配置的相关资料； 3. 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信息数据报送列表，国有资产分析报告等。	
			资产收益上缴及时性	1	1	1. P04-非税收入征管情况申报表、收益数据	反映单位资产收益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1. 决算报表——“财法附04表非税收入征收情况表”； 2. 与资产配置收益、租金收缴相关的会计核算明细账或记账凭证。	
			资产盘点情况	2	2	2023年资产盘点明细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2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1. 资产盘点通知、盘点报告； 2. 盘点结果处理情况相关材料（如盘盈、盘亏、报废方面的处理文件、记账凭证等资料）。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 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佐证材料	备注
		资产管理	8	数据质量	1	1	1.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真实性说明 2.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数据完整、准确, 真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 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际相符的, 得1分; 否则酌情扣分。	1.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真实性资料 2.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等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1.5		1. 大埔县公安局 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汇编 2.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3. 出租、出借、处置情况表、表、收益数据 4. 巡察问题清单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内部管理制度; 如无, 扣0.5分。 2. 是否按《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 如无, 扣0.5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 如无, 扣0.5分。 4. 在各次巡察、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 每发现1次扣0.5分, 扣完为止。	1.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内部管理制度 2.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 3. 出租、出借、处置的相关资料 4. 相关巡察、审计、检查报告及整改资料	请如实提供, 如抽查发现不按真实提供的部门, 该二级指标不得分。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备注	
预算使用效益	34	效率性	1	重点工作完成率	1	1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完成情况 2. 2023年度工作总结及2024年度工作计划 3. 2023年度或重点工作任务进度表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大专项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效率和重点工作任务进度表	重点工作是县委、县政府、县人大的、省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重点工作完成率为: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重点工作任务总数×100% 本指标得分=重点工作完成率×1 注:重点工作完成率可以参考县委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 2023年度工作总结及2024年度工作计划 3. 2023年度或重点工作任务进度表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年度工作计划等能够在证明目标要求的文件和材料中体现,且能够以百分比形式呈现的,要提供年度计划的任务数量要求。 2. 工作小结、工作报告、统计数据、国家部委部门考核通报等能够证明各个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文件和材料; 3. 人大、审计局等部门对单位的绩效评价报告、审计报告等。 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见附件)	
		运行成本	8	公用经费控制率	2.5	2.5	1. 2023年部门决算 2. 2023年度部门预算	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力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等。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率≤0,得满分;控制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少50%为止。	部门决算报表相关数据,自行统计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5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5	2.5	2023年部门决算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表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经济成本	3	经济成本	3	3	1. 大埔县公安局 2. 2022年205-1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05-1表) 3. 2023年205-1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05-1表)	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力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等。	1. 单位建立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且对运转类(含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支出有完善的控制标准的得1分。 2. 单位各项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合理,没有发生超标准支出以及不同支出相互挤占现象的得1分。 3. 运转类中的办公费、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4项支出与上年同一支出类别对比,增长幅度小于5%的得0.5分,小于3%的得1分。考虑到水、电、油等费用单价上涨的因素,计算时可以用量计算。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 比率≥90%的,得1分; 2. 90%>比率≥75%的,得0.8分; 3. 75%>比率≥60%的,得0.6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资产盘点报告; 2. 资产管理系统报表。	



19997003.96 10819102.59
19526055.7 19000000 526055.7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备注	
		公平性	5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2.5	2.5	1. 继续印发《202413号文》 2. 关于2023年度全省群众安全感、公安工作满意度第三方调查通报结果情况的通报 3. 关于2023年度全市“群众安全感和公安工作满意度”调查通报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年终部门的数据年度民意民主评议政府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合理的评分。	1. 相关情况说明 2. 2023年度是否相关/事业单位绩效考核结果 3. 机关绩效考核结果反馈表（满意度≥90%以上满分）	（说明：本栏佐证材料供参考，部门只需要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合计	100		100		100	95.50						



附件4:

大埔县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大埔县公安局

部门名称	大埔县公安局				备注
基本情况	财政供养人员数量	397	预算安排年度	2023	
	下属单位数量	30	本次填报日期	2024年8月23日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概述	坚持严打方针，加大对各类违法犯罪打击力度；切实做好维护国家和社会治安稳定。				
年度部门预算申请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 (万元)	按资金来源类型分	预算金额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13803.59	其中：财政拨款	14067.59	
	项目支出	264	其他资金		
	按支出性质分	预算金额 (万元)	上级补助收入	预算金额 (万元)	
	其中：运转性支出		其中：中央安排资金		有上级补助收入的部门需要填写相关栏目的内容，无相应资金的部门不需填写。
	事业发展性支出		省安排资金	1015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 (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1:	积极开展“破小案”“扫黄禁赌”“云剑”等专项行动，抓好禁毒工作，依法打击电信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活动。		1、积极开展全县公安机关破小案专项行动，重拳打击盗窃、抢夺、接触性诈骗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犯罪所得收益等各类侵犯财产犯罪。 2、着力严打黄赌毒违法犯罪，有效净化社会环境和风气，切实增强和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对公安工作的满意度。 3、破电诈及关联案，及时止损挽损及追回被骗资金，开展反诈宣传及下发工作简报等。	重点工作是指县委、县政府、县人大的市相关部门、省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或者在本部门年度工作中确定的任务，重点任务是指计划中规定的重点任务。拟申请资金是指完成这些任务是否需要安排相应的财政资金。如果不需要安排财政资金，可以不填。
	任务2:				
	任务3:				
	...				
其他需达到的目标 (选填)	目标1:				
	目标2:				
	...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或指标计算方法	指标值	除上述重点工作任务外，在预算年度要达到什么目标，实现什么目的。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下达率	100%		
	数量指标	违法犯罪嫌疑人、涉案金额等	全年累计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25名，查扣涉案现金299.87余万元，查获非法无证运输香烟253条，抓获网上在逃人员5名。		



部门履职的整体效益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	<p>扎实推进行政审批“双百”工作，开展“股所队长走流程”活动，244项公安审批事项“100%网上受理、100%网上办结”；出台5大重点任务25项工作措施，以项目化管理、清单式规划、销号制推进，有力推动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p>	<p>履职效益，是指部门履行职责带来的效果，主要描述通过职责履行，带来的直接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等，部门（单位）应根据自身特点设置。产出指标，主要是指做了什么事情，提供了什么公共服务或产品。效果指标，是指以上产出达到什么效果</p>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p>春节、全国“两会”、大麻“迎姑婆”民俗活动、三河龙舟赛、国庆、中秋双节等重大勤务安保工作任务，全年全县未发生重大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的重大敏感案事件。未发生影响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的重大敏感案事件。</p>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商品市场秩序	<p>查处非法销售点1处，生产工厂2家，捣毁制假窝点3处，抓获犯罪嫌疑人14名，查获伪劣鞋品30余万件，案值超1.1亿元，有力优化了全县营商环境。</p>	
填表人：	罗龙	联系电话	135 6096 2115	部门盖章：	